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孝

中華民國 112 年 09 月 19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孝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931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2 年速偵字 000468 號	吳○次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933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2 年速偵字 000470 號	余○慶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934 號	違反毒品危 害防制條例	花蓮地檢 112 年毒偵字 000653 號	李○維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